

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1日（星期二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2月28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年永安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河南建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意向书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与河南建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意向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鑫融基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鑫融基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2日